

105B-0067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
承辦人：王峙懿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5

傳真：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：AP6125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501285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相關資料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藥物許可證一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1月18日部授食字第1050000718、1040062231、1046085310、10414000048A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案係「三多士股份有限公司」、「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」、「廣欣藥品有限公司」及「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研究所同位素組」註銷藥物許可證共5件(詳如附件)。
- 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儘速配合藥商回收事宜。
- 四、檢附相關資料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049400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220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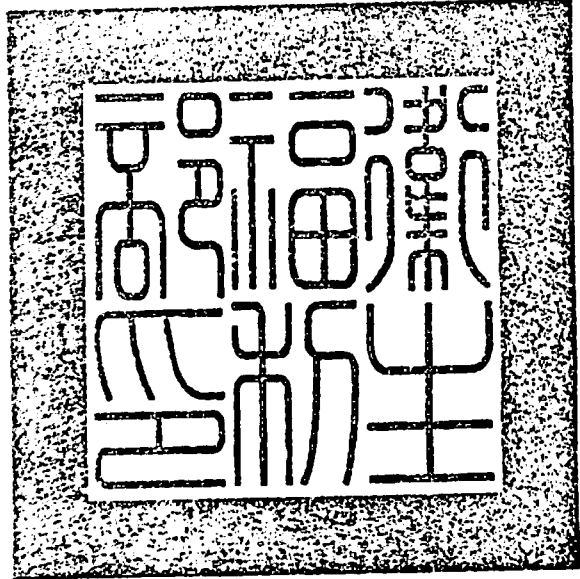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50000718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 三多士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、證別變更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1件)

(一)衛署藥製字第050038號 品名「三多鈣補膜衣錠」

三、上開藥品係因我國維生素產品管理法規變動，致改以食品管理，原核准之藥品許可證因已無核可之標的，因而不准許其有效期限之展延。

四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原則同意該類產品於藥品許可證有效日期前，合法製造或進口之產品，無須辦理回收驗章。因該產品仍屬藥品型態包裝，其產品之販賣通路、包裝、品質管理等相關事宜，仍應依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。改列為食品管理後，其產品外包裝應與原藥品包裝有明顯區隔，以避免造成消費者混淆。

副本：三多士股份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各縣市衛生局

部長蔣丙煌



裝

訂

線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220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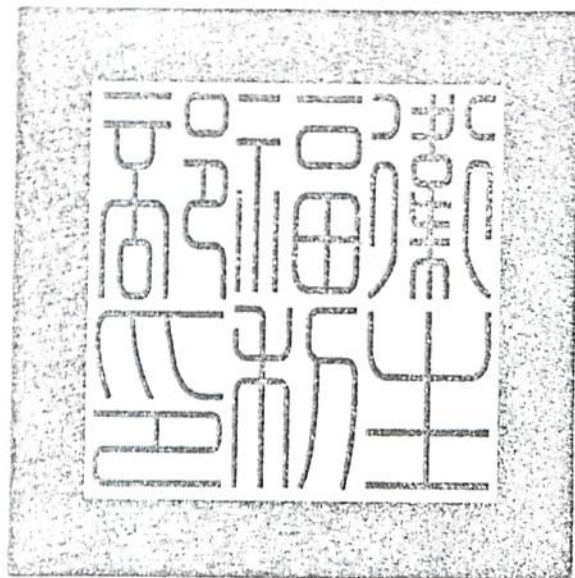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006223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藥品許可證如下：（共1件）

衛部藥製字第058554號 品名「"台灣神隆"瑞加德松」。

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副本：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各縣市衛生局

部長蔣丙煌

0494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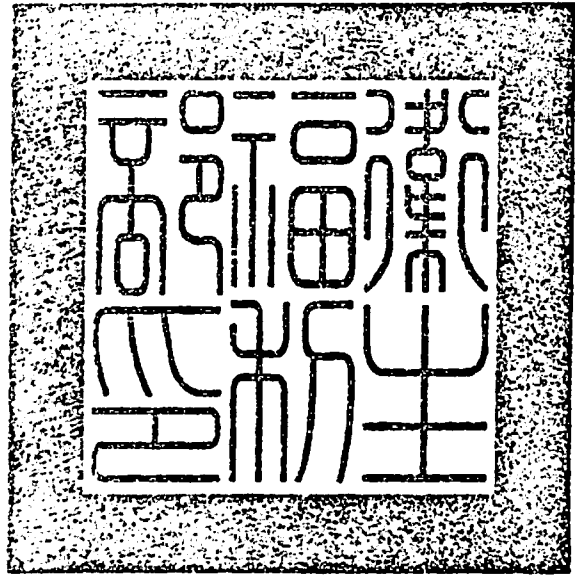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22006

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608531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廣欣藥品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藥品許可證如下：（共1件）

衛署藥製字第055960號 品名「寶兒樂嬰幼兒綜合維他命滴劑」

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副本：廣欣藥品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各縣市衛生局

部長 蔣丙煌

裝
訂
線

049400

副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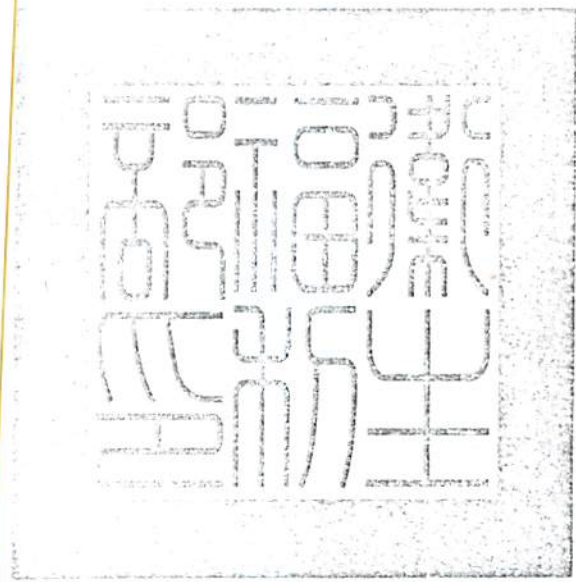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22006

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51400048A號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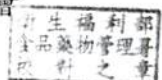


主旨：公告廢止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研究所同位素組「"清華"放射性碘-131口服液(衛署藥製字第R00003號)」、「清華放射性碘131治療膠囊(衛署藥製字第R00008號)」藥品許可證共2張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23條第4款

公告事項：旨揭許可證登記之製造廠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研究所同位素組，於104年1月1日後未依藥事法第57條規定取得藥物製造許可，且該許可證之登記名義人亦未辦理製造廠變更登記，爰依行政程序法第123條第4款規定廢止旨揭藥品許可證。

副本：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研究所同位素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各縣市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

部長蔣丙煌

機關收文 105/01/20



裝
訂
線